

## 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 重要提示

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4年3月30日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6年9月30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6年9月30日。

## 第一节 基金管理人

##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 1、名称: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908号
- 3、设立日期:2002年6月14日
- 4、法定代表人:李锡奎
- 5、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908号金岸大厦三楼
- 6、电话:(021-65956688)
- 7、联系人:肖晖
- 8、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 9、股权结构:

持股单位	出资额(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000	5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250	12.5%
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	1,250	12.5%
北京首都机场集团公司	1,250	12.5%
湖南广播电视产业中心	1,250	12.5%
合计	10,000	100%

##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长李锡奎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副行长,华夏银行行长,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中国银河银泰理财基金公司党委副书记。

董事刘海滨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副司长,珠海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负责人,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中国银河银泰理财基金公司党委书记。

董事王林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香港工委,中保香港投资控股公司。现任中国石油化工天然气集团公司奥伊尔公司总经理。

董事褚瑞增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民航北京管理局,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北京首都机场集团公司。现任首都机场集团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董事高富国先生,中共党员,管理工程博士。历任上海团市委第一书记,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控股)公司总经理,上海万国证券公司总经理,上海久事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总经理等职。

董事熊人杰先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湖南人造板厂进出口公司,湖南省广电总公司,湖南广电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公司副总裁。

拟任董事总经理裴勇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副总经理,负责人;中国银河证券经纪业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负责人,固定收益证券总部、客户资产存管中心总经理等职。任职手续正在办理中。

独立董事孙树义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电子工业部处长,国家体改委副司长、司长,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国家人事厅客座教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教授。

独立董事傅丰祥先生,高级工程师、教授。历任机械工业部副部长,国家体改委司长、委员,中国证监会副主席等职。1991年至今兼任中国证券研究设计中心总干事,中国证券培训中心理事长,亚洲证券研究院院长,华东理工大学客座教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教授。

独立董事王福山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大学教师,国家地震局副司长,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部门总经理,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副董事长,深圳阳光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巡视员。

独立董事秦荣生先生,经济学博士,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长期从事会计审计及证券市场研究工作。现任国家会计学院副院长,兼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审计准则中方专家组成员,财政部财经教材编审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专门化教材编审委员会,中国审计学会常务理事等职。

监事长程昱先生,先后任职于湖南省木材公司、湖南省广播电视厅、湖南省广电总公司及湖南省汇林投资有限公司。2000年4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监事王长慧先生,1969年生,本科学历,经济师。先后担任中国农业银行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部门负责人、副总经理,中国长城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清算中心副总经理。2000年至今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中心副总经理。

监事黄文斌先生,1966年生,民主建国会会员,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先后任职于中国通广电子公司、海南新大陆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华融信托投资公司,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为本公司员工。

拟任董事总经理裴勇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副总经理,负责人;中国银河证券经纪业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负责人,固定收益证券总部、客户资产存管中心总经理等职。任职手续正在办理中。

公司副总经理熊科金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银行江西信托投资公司证券业务部负责人,中国东方信托投资公司南昌证券营业部负责人,中国证券业务总部负责人,华夏证券有限公司江西管理总部总经理等职。2000年至本公司成立前,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管理部副总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负责人。

公司副总经理姜皓先生,中共党员,在读博士。曾任泰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亚洲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富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总裁。现任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公司秘书周长青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银行司主任科员,中信实业银行支行负责人,中国民族信托投资公司理财部副总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等职。

督察长范艳萍女士,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信贷部副总经理、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双榆树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

## 2、基金领导小组成员

李昇先生,基金经理,硕士研究生学历,13年证券从业经历。自1993年起进入君安证券公司工作,先后担任研究所研究员、公司二级市场风险控制部和证券投资部一级投资经理,2002年2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一级基金经理、基金管理部副总监兼银丰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基金管理部副总监兼银泰基金基金经理。

尚鹏扬先生,基金经理助理,硕士研究生学历,4年证券从业经历。毕业于浙江大学数学系金融数学专业。自2003年进入汉唐证券有限公司研究所工作,从事策略研究和数量分析工作。2004年2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策略研究员、行业研究员,现任银泰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总经理裴勇先生、副总经理熊科金先生、基金管理部负责人李昇先生、研究部总监王忠波先生、金融工部负责人李立生先生、固定收益部总监姜皓先生、中央交易室负责人钱南鑫先生。

## 第二节 基金托管人

##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设立日期:1984年1月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86,509,130,026元  
联系电话:010-66106912

## 联系人:蒋松云

## 二、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77人,平均年龄30岁,90%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硕士以上学历或高级职称。

## 三、基金托管业务情况

作为中国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始终坚持“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着资产托管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健全的业务系统、强大的市场营销能力,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众多资产管理机构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取得了优异成绩。截至2006年9月,托管证券投资基金67只,其中封闭式16只,开放式51只。托管资产规模年均递增73%。至今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产业基金、OFII资产、履约类产品等十大类14项产品的托管业务体系。继2004年先后获得《亚洲货币》和《全球托管人》评选的“中国最佳托管银行”称号后,2005年,又分别获得《财资》和《全球托管人》评选的“中国最佳托管银行”称号。

## 第三节 相关服务机构

##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 1、直销机构: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上海市东大名路908号金岸大厦三楼(邮编:200082)  
本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  
客服热线:800—820—0860,021—35104688  
客户服务电话:021-65956688/35104666—6638,6658,6683  
传真交易电话:021-65956615

联系人:刘晓彬、曹霞、李颖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西单民丰胡同31号中水大厦211室(邮编:100032)  
电话:010-88067037—6611  
传真:010-88067038

联系人:王谦

(3)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解放中路306号中曜大厦四楼(邮编:510030)  
电话:(020)83176255  
传真:(020)83176112

联系人:陈涛、叶健敏

(4)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310号恒运大厦四层(邮编:150001)  
电话:(0451)63902200

传真:(0451)53633280

联系人:孙永林、王松昊

(5)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洪武路396号6楼609—615室(邮编:210002)

电话:(025-84412529

传真:(025-84523725

联系人:陈晓东、王海燕

2、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田群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仙霞路18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3)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朱利

电话:(010)66569613、(010)66568587

传真:(010)66569636

联系人:解春、郭京华、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177

传真:(021)62583439

联系人:顾文松

(5)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黎晓宏

电话:(010)65186758

联系人:权唐

(6)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26楼2611室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区路大都会广场36,37,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87558888—875

传真:020-87567985

联系人:肖中梅

(7)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解放南路123号

法定代表人:钟伟华

电话:020-83270846—72899

传真:020-83275055

联系人:陈新

(8)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594566

传真:021-53858549

联系人:金芸

(9)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五楼

法定代表人:吴 张

电话:020-87320991

传真:020-87325036

联系人:吴紫萱 肖洁雯

(10)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212

联系人:刘健

客服电话:(0755)26951111

(11)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段虎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泉城路180号

邮政编码:250011

联系人:尹海浩

联系电话:0531-5689888,5689777

传真电话:0531-6029668

客服电话:0531-5689888-9690

公司网站:htp://www.ttstock.com

(12)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大道720号20楼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电话:021-62568800

传真:021-62569651

联系人:盛文

(13)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军

电话:021-68634518

电话:021-688695938

联系人:陈伟

(14)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魏云鹏

电话:(0755)6316094

传真:(0755-83516199

联系人:高峰

(15)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721

传真:(025)184579879

联系人:张红彬

(16)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郑辉

电话:(0756-83025622

传真:(0756-83025511

联系人:金睿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025695

网站:htp://www.jyzq.cn

(1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2004室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电话:021-68768900

联系人:张倩

(18)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

法人代表:明云成

联系人:毕敏

电话:027-65795660

Fax:027-658491532

客服热线:4008-888-999

公司网址:htp://www.cjsc.com.cn

(19)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市沈河区小西路4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88号浦发大厦26楼

法定代表人:王军

联系人:罗芳

电话:021-68590008

二、注册登记机构: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9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东大名路908号金岸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李锡奎

电话:(021)65956615

联系人:刘昕彬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东四十条68号平安发展大厦3层

负责人:金明

电话:010-84058558

传真:010-84058338

经办律师:唐修明、钟向春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企大厦A座

法定代表人:尹永利

电话:010-88091188

传真:010-88091207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力强 孙奇

## 第四节 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银泰理财分红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开放式

## 一、投资目标

追求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 二、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方向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上市的良好流动性的债券、股票、央行票据、回购等金融工具,以及未来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债券投资包括国债、金融债、信用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企业债(包含可转换公司债券)等。

## 三、投资策略

##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多因素分析框架,从宏观经济因素、政策因素、微观因素、市场因素、资金供求因素等五个方面对市场的投资机会和风险进行综合研判,适度把握市场时机,合理配置股票、债券和现金等各类资产间的投资比例,确定风格资产、行业资产的投资比例布局。

在遵循多因素分析框架的评估程序的同时,本基金将运用优化的固定比例组合保险机制(CPPI),根据基金净值的损益情况,动态设定一个股票组合占基金净值的上限比例,以实现控制股票投资风险暴露的目的。

根据本基金的固定比例组合保险机制,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上限比例的确定公式为:

放大倍数×(当年最大投资损失控制目标+当年债券和现金组合的预期收益率)。

其中,放大倍数根据对中国证券市场的实证分析结果来确定。在基金成立之初,本基金设定初始的当年最大投资损失控制目标为3%。基金在正常情况下,投资损失控制目标设置规则如下:

如果上年度基金净值收益率>0时:

当年最大投资损失控制目标=上年度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3%

如果上年度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0时:

当年最大投资损失控制目标=3%

以上股票投资上限比例将定期计算,每月由数量分析小组提交跟踪分析报告。在每季度末,投资决策委员会将根据市场和基金年内累计净值收益情况,做出是否修正股票投资上限比例的决定。如果基金在该季度期内的累计净值出现明显增长,则股票投资的上限比例可以适当提高;如果基金在该季度期内的累计净值出现明显下降,则股票投资的上限比例将适当降低。

##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投资风险控制计划的指导下,获取股票市场投资的较高收益。本基金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股票选择,主要投资于经评估或预期认为具有可持续成长能力的价值型股票和成长型股票,同时兼顾较高的流动性要求。

本基金对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的评估采用定性分析和定量评估相结合的方法。定性分析主要考虑企业的基本素质、行业地位、发展战略、盈利模式、竞争优势、财务状况、增长潜力等因素。定量评估主要参考净资产收益率、经营性净现金流量、主营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等指标。

在经过上述定性分析和定量评估筛选后,对入选股票的价值被低估的程度、未来增长潜力、风险以及市场流动性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评估,精选个股,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 (三)债券投资策略

根据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金融市场环境及利率走势的综合判断,在控制利率风险、信用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久期调整、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策略等构建债券投资组合,为投资者获得长期稳定的回报。

## (四)投资决策

## 1、决策机制

本基金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

本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为基金投资的最高决策机构,主要职责是确定资产配置政策、审批重大投资决策等。

本基金的主要职责是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在其权限范围内负责所管理基金的日常投资组合管理工作,并具体落实投资决策委员会关于该基金的投资管理的决议。

## 2、决策依据

本基金